

福鼎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鼎卫〔2020〕52号

关于福鼎市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 大学本科毕业生学费代偿补助人员的公示

根据《福建省卫生计生委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大学本科毕业生学费代偿补助发放相关问题的通知》（闽卫基层函〔2018〕102号）文件精神，我局已做好申报工作，现将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给予公示（公示期3天，3月12日-3月16日）。如有疑议，请联系卫健局办公室，联系人：蔡方钦，电话：0593-7813599。

福鼎市卫生健康局

2020年3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赴山区乡镇卫生院工作的医学类大学本科 毕业生学费代偿补助申报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医师资格证号	工作单位	学历	毕业院校与专业	毕业时间	入编时间	合同签订期限	服务起止时间	已领取补助金额	此次申领补助金额
1	周瑞洁	男	1987.12	201135143522031 98712100535	福鼎市白琳中心医院	本科	福建中医药大学	2010.07	2013.10	2013.10-- 2018.10	2013.10-- 2020.03	20000	5000
2	董清秀	男	1988.01	201535110352203 198801021070	福鼎市白琳中心医院	本科	福建中医药大学 临床医学	2014.07	2015.01	2015.01-- 2020.01	2015.01-- 2020.03	5000	20000
3	陈辉辉	女	1990.02	201535110352203 199002030565	福鼎市白琳中心医院	本科	福建医科大学 临床医学	2014.07	2015.01	2015.01-- 2020.01	2015.01-- 2020.03	5000	20000
4	缪彬彬	女	1987.05	201535110352203 198705062104	福鼎市店下中心医院	本科	福建医科大学、 临床医学	2013.07	2015.01	2015.01-2 020.01	2015.01-- 2020.03	5000	20000

填报人：张巧丹

联系电话：0593-7813599

填报时间：2020年3月12日

县卫生健康局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设区卫生健康委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 存档。

福鼎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0年3月12日印发
